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ynn Macau, Limited  
永利澳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28及債務股份代號：5279、5280、40102、40259、40357)

## 內幕消息

### 我們的控股股東

### WYNN RESORTS, LIMITED

###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年度報告

本公告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及37.47B條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571章)第XIVA部刊發。

我們的控股股東Wynn Resorts, Limited已於2023年2月27日(拉斯維加斯時間下午1時55分)或前後公佈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年度報告。

本公告由永利澳門有限公司(「我們」或「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及37.47B條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571章)第XIVA部刊發。

本公司控股股東Wynn Resorts, Limited為在美國全國證券交易商協會自動報價系統(「納斯達克」)全球精選市場上市的公司。於本公告日期，Wynn Resorts, Limited實益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72%。

茲提述我們日期為2023年2月9日的公告(「WRL盈利公佈公告」)，內容有關我們的控股股東Wynn Resorts, Limited公佈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第四季及年度的未經審核財務業績。除本公告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WRL盈利公佈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僅供識別。

除WRL盈利公佈公告外，Wynn Resorts, Limited 於2023年2月27日(拉斯維加斯時間下午1時55分)或前後公佈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經審核年度報告(「WRL年報」)。閣下如欲審閱由Wynn Resorts, Limited編製並向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存檔的WRL年報，請瀏覽<https://www.sec.gov/Archives/edgar/data/1174922/000117492223000048/0001174922-23-000048-index.htm>。WRL年報載有由本公司擁有的Wynn Resorts, Limited澳門業務的分部財務資料。WRL年報亦刊載於公開的網站。

Wynn Resorts, Limited的財務業績(包括載於WRL年報者)乃根據美國公認會計原則(「美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該等原則與我們用作編製及呈列財務資料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有所不同。因此，WRL年報所載的財務資料與本公司所披露的財務業績不可直接比較。故此，我們概無表示或保證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第四季及年度財務業績會與WRL年報所呈列者相同。我們已於WRL盈利公佈公告中，公佈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第四季的未經審核財務業績。

為確保本公司所有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均同樣及適時地獲得有關本公司的資料，Wynn Resorts, Limited於WRL年報刊載有關本公司及我們澳門業務的財務及其他資料之主要摘要載列如下(除另有註明外，WRL年報的所有貨幣金額均以美元計值)，其中部分可能構成本公司重大內幕消息：

# 「根據1934年證券交易法第13或15(d)條的年度報告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 項目1. 業務

### 最新進展

#### COVID-19最新情況

##### 澳門業務

由於COVID-19大流行對旅遊及社交活動產生的強大威懾效應、澳門及其他地區實施的檢疫隔離措施、澳門、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香港及台灣的旅遊及入境限制與條件(其中包括COVID-19檢測及強制檢疫隔離)、強制關閉若干業務及設施(包括博彩業務)時期以及進出澳門的交通形式暫停或減少所致，到訪澳門的人數自COVID-19爆發以來顯著減少。2022年12月至2023年1月期間，澳門當局放寬或取消大部分COVID-19相關防護措施，於2023年2月27日，對前往澳門的遊客已無其他入境限制或強制檢疫隔離要求，亦已中止對來自中國、香港及台灣入境遊客的檢測要求。儘管如此，鑑於可能重新對公眾、旅遊或若干活動施加限制的可能性、範圍及時間具有內在不確定性，管理層無法合理預測該等限制會否於未來影響我們的物業，或重新施加有關限制對我們經營業績、現金流量或財務狀況的影響程度。

##### 流動性

於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不包括受限制現金)合共36.5億美元，而WRF循環信貸(定義見項目8 — 「財務報表及補充資料」附註7「長期債項」)的可供動用借款限額為8.370億美元。於2022年12月31日，WM Cayman II循環信貸(定義見項目8 — 「財務報表及補充資料」附註7「長期債項」)已悉數提取。由於COVID-19大流行已經且可能繼續對我們的經營收入產生負面影響，本公司已暫停股息計劃。基於本公司於2022年12月31日的流動資金狀況，本公司認為將可維持持續營運及應對可能重新對公眾、旅遊或若干活動施加的COVID-19相關限制以及相關的經濟衝擊。

## 我們的策略

### 我們對企業社會責任的承諾

於澳門及整個大灣區(涵蓋澳門、香港及廣東省南部)，我們致力於通過永利關愛計劃推動社區持續發展、鼓勵義工服務及推廣負責任博彩。自啟動該計劃起，我們集合以社區為核心的各項倡議，且顯著提升我們於澳門、大灣區及其他地區的義工活動和社區活動的參與度。我們亦全面致力於支持澳門的可持續發展，努力通過監察及減少低效能源及資源消耗，以及採用幫助我們負責任地使用資源的科技為賓客提供體現環保意識的優質體驗。此外，我們為澳門僱員提供眾多專業發展及培訓機會，以提升核心及領導技能。

### 執行我們的策略

本公司已獲得以下認可，反映我們的策略重心、價值及我們對提供豪華綜合度假村世界級五星服務的承諾：

- 於2023年福布斯旅遊指南(「福布斯旅遊指南」)星級評級名單中，永利拉斯維加斯及永利拉斯維加斯的萬利均奪五星榮譽，分別是世界上第一及第二大福布斯旅遊指南五星度假村。永利皇宮是第三大度假村，自2018年起蟬聯福布斯旅遊指南五星榮譽。
- 於2023年，Wynn Resorts總共榮獲比世界其他任何獨立酒店更多的福布斯旅遊指南五星大獎。
- 於2023年，永利皇宮獲得七項福布斯旅遊指南五星大獎。
- 於2023年，永利澳門繼續成為世界上唯一擁有八項福布斯旅遊指南五星大獎的度假村。
- 永利澳門與永利皇宮共榮獲十五項福布斯旅遊指南五星大獎，是亞洲獲得最多獎項的綜合度假村品牌。

### 我們的度假村

我們以永利皇宮、永利澳門、拉斯維加斯業務及Encore Boston Harbor分部呈列四個度假村的經營業績。我們的收益及現金流量通常因適逢重大會議及節假日等因素而逐月波動，但我們認為季節性不會對我們的業務產生重大影響。

## 永利皇宮

永利皇宮於2016年8月在澳門路氹大道開幕，交通便利，距離澳門國際機場及澳門氹仔客運碼頭僅數分鐘路程，且鄰接澳門輕軌系統的其中一個停靠站。該物業配備佔地約468,000平方呎的娛樂場，有287張賭枱及560台角子機，以及私人博彩廳和天際娛樂場。永利皇宮亦配備一間豪華酒店，合共1,706間客房、套房及別墅，設有健身中心、水療康體中心、髮廊及泳池。此外，永利皇宮設有14間餐飲店、佔地約107,000平方呎的高端品牌零售空間及佔地約37,000平方呎的會議空間。該物業的標誌性公眾景點及娛樂項目包括一個表演湖、提供便利貫通街道的纜車及薈萃東西方的藝術精品展示。

我們正處於發展永利皇宮下一期的設計階段。我們目前預期永利皇宮下階段將配置一系列設施，例如劇院及活動場所、互動娛樂裝置、特色餐飲及其他非博彩供應等。

## 永利澳門

永利澳門於2006年9月開幕，永利澳門的擴建部分萬利於2010年4月開幕。該物業位於澳門市中心，配備佔地約294,000平方呎的娛樂場，有276張賭枱及567台角子機，以及私人博彩廳、天際娛樂場及一個撲克區。永利澳門亦配備兩間豪華酒店，合共1,010間客房及套房，設有兩間健身中心、兩間水療康體中心、一間髮廊及一個泳池。此外，永利澳門設有14間餐飲店、佔地約64,300平方呎的高端品牌零售空間及佔地約31,000平方呎的會議空間。永利澳門的標誌性景點包括一個表演湖及圓拱形大堂設有一個以中國十二生肖為主題的特色天花以及以黃金「吉祥樹」及「富貴龍」為主題的表演項目。

## 市場及競爭

娛樂場度假村行業競爭激烈。我們與其他優質度假村競爭，競爭因素包括設施種類、服務質素、價格、地點、娛樂、主題及規模等。我們提供優質設計及客戶服務，務求令我們的綜合度假村脫穎而出。

## 澳門

澳門位處大灣區，為中國的特別行政區，位於香港的西南面約37哩。自COVID-19大流行實施的若干旅遊限制於2023年1月終止後，往來澳門與香港乘坐直升機僅需約15分鐘，經港珠澳大橋車程只約30分鐘，而船程約為一個小時。澳門50多年來一直為娛樂場的座落地點，主要由中國大陸的一個半島以及兩個鄰近島嶼(氹仔及路環)

所組成，而路氹區則位於氹仔與路環之間。除永利渡假村(澳門)股份有限公司(「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外，澳娛綜合度假股份有限公司(「澳娛綜合」)、銀河娛樂場股份有限公司(「銀河」)、威尼斯人澳門股份有限公司(「威尼斯人澳門」)、新濠博亞(澳門)股份有限公司(「新濠」)及美高梅金殿超濠股份有限公司(「澳門美高梅」)獲准於澳門經營娛樂場，目前有30間娛樂場正在營運。

澳門博彩市場主要依賴旅客(通常來自鄰近的亞洲地區)。於2019年12月COVID-19爆發前幾年到訪澳門的訪客大幅增加，但此後大幅減少，主要是由於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因大流行實施若干邊境管制及其他旅遊相關限制。根據澳門統計暨普查局統計月報，2022年到訪澳門的訪客較2019年減少85.5%，而2022年較2021年減少26.0%。

我們相信，澳門位處全球其中一個最大的潛在博彩客戶及旅客集中地。根據澳門的統計資料，2019年的年度博彩收益為365億美元，但因COVID-19爆發實行各種檢疫隔離措施、旅遊與入境限制及條件，2020年、2021年及2022年的年度博彩收益分別降至76億美元、108億美元及53億美元。我們仍然相信，儘管目前面臨COVID-19大流行帶來的挑戰，澳門成為世界級旅遊勝地的既定目標將繼續為該市場吸引更多旅客，為我們創造投資及發展的未來機遇。

除世界各地的娛樂場(包括新加坡、南韓、菲律賓、越南、柬埔寨、馬來西亞、澳洲、拉斯維加斯、提供博彩娛樂的亞洲郵輪以及其他亞洲地區的娛樂場)外，我們的澳門業務主要面臨其餘28間遍佈澳門的娛樂場的競爭。此外，若干其他亞洲國家和地區(例如日本、台灣及泰國)已實行博彩合法化或日後可能實行博彩合法化，或會加劇澳門業務面臨的競爭。

## 監管及許可

### 澳門

於2022年12月16日，本公司間接附屬公司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與澳門政府簽署最終博彩批給合同(「博彩批給合同」)，據此，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獲得為期10年的博彩批給，允許其自2023年1月1日起至2032年12月31日在永利皇宮和永利澳門經營幸運博彩。

作為娛樂場承批公司，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受澳門政府的監管。澳門政府已通過監管澳門娛樂場業務的法例及行政法規。僅承批公司獲准開展娛樂場業務。各承批公司須與澳門政府簽訂批給協議，批給協議連同相關法例及行政法規構成監管承批公司活動的框架。

根據法律及行政法規，承批公司及擁有承批公司5%或以上股本證券的股東、高級職員、董事及關鍵僱員均須遵守與背景、關連及聲譽有關的適當性要求。同樣的要求亦適用於承批公司聘請的管理娛樂場業務的任何實體。承批公司須滿足最低資本化規定，展示並保持充足的財務能力以經營批給，並接受澳門政府對其娛樂場業務的持續監督。承批公司亦須遵守定期財務報告規定，以及與(其中包括)若干合同、融資活動及與董事、融資者及關鍵僱員的交易有關的報告義務。承批公司權益的轉讓或設保須向澳門政府報告，未經政府批准則無效。

各承批公司須委任一名身為澳門永久性居民並持有承批公司股本最少15%的人士為常務董事。倘未獲澳門政府批准，常務董事及其任何繼任人的委任均屬無效。倘未獲澳門政府批准，將承批公司的娛樂場經營管理交予第三方的所有合同亦屬無效。

承批公司須繳納博彩毛收入35%的博彩特別稅，亦須每年作出最高為博彩毛收入5%的供款，用於促進公共利益、社會安全、基礎設施及旅遊。承批公司有義務根據政府訂定的實際稅率從支付予博彩中介人的任何佣金中預扣適用稅項。預扣稅率可能不時調整。

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與澳門政府之間的博彩批給合同要求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經營兩家娛樂場，即「永利澳門娛樂場」及「永利皇宮娛樂場」。

根據博彩批給合同，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以澳門政府為受益人提供了10.0億澳門元(約1.245億美元)的獨立銀行擔保，以保證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履行法律及合同義務，擔保期為2023年1月1日至博彩批給合同期屆滿或批給被解除後180天止。

根據博彩批給合同及適用澳門法律，如果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不履行其在澳門法律或博彩批給合同項下的義務，包括以下情況：(i)危害國家或澳門特區的安全，(ii)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不履行其在博彩批給合同項下的義務，(iii)公共利益，及(iv)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備澳門博彩法項下獲博彩批給的適當資格，澳門政府可解除博彩批給。如果澳門政府因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不履行或被視為不履行其義務而解除博彩批給合同，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於澳門的所有娛樂場、博彩資產及設備及其娛樂場範圍的所有權將需無償、無任何責任及無負擔地歸屬澳門政府。自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獲批給的第八年起，澳門政府可以最少提前一年書面通知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行使其贖回批給的權利。在此情況下，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將有權按照澳門博彩法獲得合理及公平的損害賠償。損害賠償中涉及與澳門政

府約定的投資計劃的金額相當於在贖回批給之日的上一稅務年度從該等投資計劃獲得的未扣除利息、折舊及攤銷的收益的價值乘以博彩批給合同終止前尚餘的年數。澳門政府可在若干情況下臨時託管及控制一家承批公司的運作。於任何有關期間，營運成本須由該承批公司負擔。

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須事先為各種公司狀況變動和公司決定獲得澳門有關部門或官員的批准，包括擴大其業務範圍、發行股份、在其股份上設立任何產權負擔或轉讓該等產權負擔、發行債務證券、變更其常務董事或其授權、修改其章程、轉讓若干物權及債權、訂立價值相等於或超過1億澳門元(約1,250萬美元)的消費借貸合同或同類合同，以及向其任何董事、股東或主要僱員發放貸款。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亦須通知澳門政府若干其他變更，包括任何貸款、按揭、債務申索、擔保或為其業務獲得價值等於或超過1,600萬澳門元(約200萬美元)的融資而承擔任何負債。特別是，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在作出以下財務決定前，須至少提前五個工作日通知澳門行政長官：(i)與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的資金調動有關的財務決定，超過其公司資本的50%，(ii)與僱員薪金、報酬或福利等有關的財務決定，超過其公司資本的10%，及(iii)非屬上述(i)和(ii)兩項所指的財務決定，價值超過其公司資本的10%。

根據博彩批給合同，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須於每個曆年9月30日前向澳門政府提交博彩批給合同附件投資計劃中提及的擬於次年執行的具體項目的年度執行提案，詳細說明其擬投資的每個項目、投資額及相關年度的執行時間表，以供政府審批。2023年的年度執行提案應於2023年3月提交。澳門政府將於每份年度執行提案提交後的60天內決定是否批准，並可能要求對具體項目、投資額及執行時間表進行調整。倘我們的任何年度執行提案或其部分內容未獲澳門政府批准，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有義務提議將相關資金分配予與其業務相關的其他項目，惟亦須獲澳門政府接納。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須於每個曆年3月31日前提提交上一年度執行提案的執行情況報告。此外，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在執行投資計劃中的發展項目時須受澳門政府監督，且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須每兩個月提交一次定期進度報告，在投資計劃中的任何發展項目的正常進度受到影響時，可能須提交詳細的異常報告。



## 人力資本

於2022年12月31日，我們有僱員約27,000名（包括澳門約11,500名及美國約15,500名）。

## 項目1A. 風險因素

### 與業務相關的風險

**COVID-19大流行已經且可能繼續對我們的業務、營運、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有不利影響。**

由於COVID-19大流行對旅遊及社交活動產生的強大威懾效應、澳門及其他地區實施的檢疫隔離措施，到訪澳門的人數自COVID-19爆發以來顯著減少。儘管2022年初該等遏制措施及限制在美國已普遍解除，但澳門、中國、香港及台灣於2022年大部分時間仍在實施。2022年12月至2023年1月期間，澳門當局放寬或取消大部分COVID-19相關防護措施，於2023年2月27日，對前往澳門的遊客已無其他入境限制或強制檢疫隔離要求，亦已中止對來自中國、香港及台灣入境遊客的檢測要求。儘管如此，娛樂場度假村的區域需求在很長一段時間內仍可能低迷不振，前往澳門的入境旅遊可能恢復緩慢。因此，我們無法預測我們澳門物業的業務何時或能否重歸大流行前的水平。

鑑於可能重新對公眾、旅遊或若干活動施加限制的可能性、範圍及時間以及未來對我們澳門業務的影響具有持續不確定性，我們無法合理估計對我們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的影響。倘重新實施該等條件及／或澳門業務的緩慢恢復對我們的業務、營運、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有不利影響，該等因素亦可能導致與業務相關的許多其他風險增加，包括與我們籌集資金的能力、我們的高水平債務、我們產生足夠現金流量以償還債務的需求以及我們遵守規管債務的協議所載契諾或其他限制的能力相關的風險。

我們須遵守廣泛的國家及地方法規，且發牌及博彩當局對我們的業務擁有重大控制權。合規成本或未能遵守該等法規及權限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產生負面影響，如果我們未能獲得監管部門的批准在新的司法管轄區開展業務，我們的增長前景可能會受到限制。

我們度假村及娛樂場業務的營運須待我們於度假村所在司法權區內取得並持有所有必須的牌照、許可、批文、註冊、適當資格審查報告、法令及授權後方可進行。規管此等牌照、許可及其他批文的法律、法規及條例一般涉及博彩業務擁有人及經辦人以及在博彩業務擁有財務權益的人士或參與其中者的責任、財政穩定性及性質。

未能遵守澳門的監管及博彩要求可能導致我們澳門業務的批給被撤銷或以其他方式對我們的澳門業務造成負面影響。此外，我們面臨風險，美國監管機構可能不允許我們以與我們所擬定或適用美國博彩當局要求我們在美國開展業務所一致的方式在澳門開展業務。

該等監管部門均具有許可及監督我們娛樂場度假村經營的廣泛權力並已經及未來可採取針對本公司及相關牌照持有者的措施，當中措施已經或會進一步影響我們附屬公司持有彼等之博彩牌照及批給的能力或期限，及本公司繼續作為該等聯屬公司股東的適當性。

**調查、訴訟及其他糾紛可能會分散管理層注意力，損害我們的聲譽，還可能引致負面報導及監管機構的額外審查。**

本公司面臨多項與業務相關的調查、訴訟和其他糾紛。該等以及日後可能發生的任何其他事宜(即使是例行公事)代價高昂且會轉移管理層對我們業務營運的注意力。此外，我們的僱員、代理或博彩中介人的不當行為可能會損害我們的聲譽及／或可能導致民事或刑事處罰(包括巨額罰款)的訴訟或法律程序。於若干情況下，為有關事件辯護可能不符合經濟原則及／或我們的法律策略最終可能不會使我們於該事宜上佔優。該等調查、訴訟和其他糾紛過往已經且日後可能導致監管機構對我們進行額外審查，從而有可能引起對有關本公司的博彩牌照及本公司成功競投新興博彩市場機遇的能力的調查，並可能造成負面影響。此外，該等事宜的輿論已經或日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聲譽及競爭地位造成負面影響，且減低投資者對Wynn Resorts及WML股份的需求，對其各自股份的交易價格產生負面影響。

**我們倚賴主要管理人員及僱員的持續服務。倘我們不能挽留主要人員或吸引及挽留其他高技術僱員，我們的業務將會受損。**

我們維持競爭地位的能力很大程度取決於高級管理層團隊的服務。我們的成功取決於我們未來能否吸引、聘用及挽留合資格營運、營銷、財務及技術人員。鑑於我們行業的合資格管理人員競爭激烈，我們未必能聘用或挽留所需人員。主要管理人員及營運人員流失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前景、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特別容易因消費者的選擇性開支減少而受到影響，當前負面的宏觀經濟環境(包括經濟不景或衰退)的惡化或長期延續或地緣政治緊張局勢都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現金流量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的財務業績一直並預期將會繼續受到全球及我們業務所在區域經濟影響。消費者對酒店、娛樂場度假村、貿易展覽、會議以及我們所提供的豪華設施的需求特別容易受到我們營運所在區域經濟下滑的影響，可能會打擊消費者對經濟的信心，從而對選擇性消費有不利影響。由於我們有大量客戶來自中國、香港及台灣，澳門及周邊地區的經濟狀況對澳門博彩業和我們的澳門業務影響尤甚。因此，消費者選擇性消費或消費者偏好的變化受多個因素影響，例如整體經濟現狀的預計或實際負面經濟狀況、消費者對可支配收入及財富的預期變動或消費者的可支配收入及財富的實際變動、通脹壓力、經濟衰退、消費者信心改變(包括對戰爭及恐怖主義活動的擔憂)，均可能會減少客戶對我們所提供的豪華設施及休閒活動的需求，因而對我們的經營業績有負面影響。

當前的宏觀經濟狀況(包括歷史性的通貨膨脹水平及相對較低的失業率)導致利率上升、資本市場的混亂及波動以及財政及貨幣政策的不確定性。因此，我們的博彩收益、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可能會受到當前宏觀經濟惡化、美國或全球經濟放緩或衰退或對任何該等事件可能發生的看法的不利影響。

我們的產品及服務需求或會受到地緣政治緊張局勢、經濟轉差、簽證及旅遊限制或困難、國際貨幣轉賬限制及地區政府實施的其他政策或措施的不利影響。

除國家安全政策的變化以及其他類似及地緣政治事件外，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尤其在國際貿易方面，包括提高關稅及公司及行業的特定限制，可能會導致經濟混亂，並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政府機構對目標行業及公司施加了各種限制及制裁，或會對目標對象及於共同國家營運的其他公司及人員造成潛在的不利影響。該類事件亦已導致全球股票及債務資本市場大幅波動，或會導致全球信貸市場的流動性大幅收縮。

此外，政府不時採取的政策(包括我們客戶面臨的簽證及旅遊限制或困難，例如對需要簽證的遊客的出境簽證限制或對我們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的遊客入境簽證限制)已經且日後可能減少從該等受影響地區(包括中國、香港及台灣)到訪我們物業的旅客人數。我們並不確定日後何時或會否推行限制中國公民到訪的政策，亦不確定日後何時或會否在未經通知下調整有關政策。另外，反貪腐運動可能影響部分客戶的消

費行為及模式。該等運動加上實行的貨幣流出政策，多個地區明確收緊了貨幣轉移法規。該等政策可能影響到訪我們物業的旅客人數及其願意消費的金額。該等運動和貨幣轉移限制的整體效應可能對我們的收益、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有負面影響。

我們的業務特別容易受客戶到訪我們度假村旅遊及消閒的意願影響。若干地區出現恐怖主義行為或可能出現恐怖主義行為、傳染病的爆發、區域性政治事件及事態發展或會嚴重干擾空運及其他運輸方式，可能對旅客到訪我們度假村的意願有負面影響。此等事件或事態發展可能減少到訪我們設施的旅客人數，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經營業績或現金流量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倚賴客戶旅遊的意願。我們的大部分收益來自到訪我們物業的客戶。恐怖主義行為或擔心可能發生此等行為已經且可能再次嚴重破壞國內及國際旅遊及導致客戶減少到訪我們的物業。區域衝突可能對國內及國際旅遊產生類似影響。空運或其他運輸方式因恐怖主義行為、敵對行動的爆發、戰爭升級或全球爆發傳染病中斷已經且日後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有重大不利影響。此外，全球政治趨勢和全球主要經濟體的政策導致的政府行動及不明朗因素(包括潛在的旅遊、貿易和移民限制)已減少對酒店產品和服務(包括到訪我們度假村)的需求。

我們能否持續取得成功取決於我們維持度假村聲譽的能力。

我們的策略及綜合度假村業務模式依賴對我們的度假村及所提供服務水平的正面看法。我們的聲譽受損可能對業務、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有重大不利影響。我們因已知或無法控制的事項未能提供優質的設計及客戶服務，我們的聲譽會受到負面影響。我們的聲譽亦會因有關本公司或我們度假村的負面報導(包括因社交媒體報導，不論相關報導是否準確)受損。媒體和社交媒體形式不斷豐富，擴大了負面報導的潛在範圍，並使負面宣傳更加難以控制及有效管理。

我們所有的現金流量均倚賴有限的度假村，致使我們較有更多經營物業的博彩公司面臨更大的風險。

目前我們所有的經營現金流量完全倚賴我們的澳門業務、拉斯維加斯業務及Encore Boston Harbor。因此，與擁有更多經營物業或地域更多元化的博彩公司相比，我們面臨更大的風險，包括本地經濟及競爭狀況的變化；地方及州政府法律法規(包括博彩法律法規)及其應用方式的變化；自然及其他災害，包括氣候變化(例如強風暴、

颶風、颱風、海平面上升、嚴重乾旱)的潛在影響或傳染病(例如COVID-19)的爆發；維護我們物業的成本增加；到訪拉斯維加斯、澳門或波士頓的旅客人數減少；及我們度假村的博彩及非娛樂場活動減少。任何該等因素均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產生充足的現金流量支付或維持與債務有關的契約的能力有不利影響。

**我們為母公司，目前及未來的主要現金來源來自附屬公司的分派。**

我們為母公司，自身業務範圍有限，主要資產為附屬公司的股本，大部分業務通過直接及間接附屬公司開展。因此，我們的主要現金來源為我們於附屬公司的所有權利益相關的股息及分派，該等股息及分派來自我們經營物業產生的收益及現金流量。我們的附屬公司未來可能不會產生足夠收益及現金流量以支付股息或分派。例如，由於COVID-19大流行的財務影響，WML董事會決定不建議就截至2022年、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股息。於最近解除相當影響旅客訪澳的旅遊相關限制及條件後，倘我們澳門業務的博彩業務緩慢恢復至大流行前水平，則可能持續對附屬公司的經營業績及未來向我們支付股息或分派的能力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娛樂場、酒店、會議及其他設施與供應競爭激烈，日後或會加劇。**

總體。娛樂場／酒店行業競爭激烈。競爭加劇或會導致損失客戶，因而可能對我們的現金流量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澳門業務。我們持有澳門政府授權的六項博彩批給中的一項批給，在澳門經營娛樂場。倘澳門政府允許其他競爭者於澳門經營，我們會面臨額外競爭，因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造成重大不利影響。過去幾年，若干現有承批公司於路氹地區開設設施，大幅增加澳門的博彩及非博彩供應，並預計在不久的將來繼續發展。

我們的澳門業務面對世界各地的娛樂場的競爭，包括新加坡、南韓、菲律賓、馬來西亞、越南、柬埔寨、澳洲、拉斯維加斯、提供博彩娛樂的亞洲郵輪及其他亞洲地區的娛樂場。此外，若干其他亞洲國家和地區(例如日本、台灣及泰國)已實行博彩合法化或日後可能實行博彩合法化，或會進一步加劇澳門業務面臨的競爭。

我們的業務依賴高端客戶。我們通常向客戶批出信貸，且我們未必能自信貸客戶收回博彩應收款項或信貸博彩可能會減少。

澳門業務。儘管澳門法律允許娛樂場營運商向博彩客戶批出信貸，但我們的澳門業務未必能自信貸客戶收回所有博彩應收款項。我們預期澳門業務僅可在少數司法權區(包括澳門)執行該等債務。由於我們的博彩客戶為來自其他司法權區的旅客，而基於不少司法權區的法院並不受理博彩債務的申索，以及我們可能會被判決拒絕執行該等債務的申索等其他因素，故此我們未必能通過訴訟收回所有博彩應收款項。我們無法收回博彩債務可能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負面影響。

目前，澳門的博彩稅按博彩毛收益(包括已發出信貸票據的面值)的百分比計算。澳門博彩毛收益的計算不包括扣除無法收回的博彩債務。因此，倘我們向澳門客戶批出信貸而無法自彼等收回有關應收款項，則不論我們會否通過信貸票據收回應收款項，我們仍有義務就自該等客戶獲得的贏額繳納稅款。

任何違反適用反洗錢法律法規或反海外賄賂法(「反海外賄賂法」)的情形或制裁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表現、前景、價值、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有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涉及大量現金，並受各司法權區的申報及反洗錢法律法規規限。美國及澳門政府當局均高度重視博彩行業及遵守反洗錢法律法規。本公司不時受到與遵守該等法律法規相關的政府及監管詢問。本公司會配合所有相關詢問。任何違反反洗錢法律法規的情形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表現、前景、價值、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有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的業務及大部分收益來自美國境外。因此，我們必須遵守反海外賄賂法及其他反貪腐法律的規定，相關法規通常禁止美國公司及其中介機構為獲取或保留業務而向外國政府官員提供、承諾、授權或作出不當付款。違反反海外賄賂法和其他反貪腐法律可能會導致嚴厲的刑事及民事制裁以及其他懲罰，美國證交會及美國司法部已針對相關法律法規加強執法行動。海外資產控制辦公室及商務部根據美國對外政策和國家安全目標，對選定的海外國家、組織及個人管理及實施經濟及貿易制裁。未能遵守相關法律法規或會增加營運成本、減低利潤或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有其他不利影響。

我們所實施防止違禁行為之內部監控政策及程序以及僱員培訓及合規計劃或無法有效遏止我們及我們聯屬公司的董事、僱員、承包商或代理違反或規避我們的政策及法律。倘我們或我們聯屬公司或我們各自的董事、僱員或代理未能遵守適用法律或規管業務之公司政策，本公司或會面臨調查、起訴及其他法律程序或行動，可能導致民事處罰、行政補救及刑事制裁。任何該等政府調查、起訴或其他法律程序或行動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表現、前景、價值、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有不利影響。

**與度假村或企業責任有關的不利事件或不利報導可能會損害我們的品牌及聲譽，從而對我們的財務業績有負面影響。**

我們的聲譽及品牌價值(包括客戶、業務合作夥伴、其他主要持份者以及開展業務所在社區對我們的看法)均為重要資產。我們的業務正面臨越來越多與環境、社會及管治活動有關的審核，倘我們未有在多元與包容、環保、供應鏈管理、可持續發展、工作場所規範、人權、慈善及支援當地社區等多個方面採取負責任的行動，我們的聲譽及品牌價值亦可能受損。聲譽遭受任何損害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有重大不利影響。

**遵守不斷變化的法律法規及其詮釋的代價高昂且會引致合規風險。**

不斷變化的法律法規為博彩公司帶來不確定因素。這些不斷變化的法律法規在很多情況下會因其複雜性、含糊性及／或缺乏指引而有不同理解。因此，隨著監管機構提供新指引，該等法律法規的實踐應用或會隨時間發展。此外，上市公司、金融機構、博彩行業及娛樂場受嚴格規管，而遵守有關法規的成本高昂，倘我們未有或被認為未有遵守有關法規，我們將須承擔責任。這可能會導致持續存在不確定因素及令合規成本增加。我們致力保持高水平的合規及公開披露標準，我們為遵守不斷發展的法律、法規及準則所作的努力已經並有可能繼續導致一般及行政費用增加。

**系統故障、資訊洩露及充分維護網絡安全的成本或會對我們的業務有不利影響。**

我們依靠資訊科技及其他系統(包括與我們簽約提供數據服務的第三方維護的系統)來維護和傳輸大量的客戶財務資料、信用卡結算、信用卡資金轉賬、郵寄清單及預訂資料，以及其他個人身份資料。我們還保存重要的公司內部數據，例如關於我們僱員的個人身份資料以及與我們業務相關的資料。我們為保護客戶、僱員及公司資

料而實施的系統和流程受到不斷變化的安全風險的影響。這些風險包括網絡及實體安全漏洞、系統故障、電腦病毒以及客戶、公司僱員或第三方供應商僱員的疏忽或故意濫用。我們為阻止和減輕這些風險所採取的措施未必成功，且我們保障網絡安全風險的保險範圍未必充足。我們的第三方資訊系統服務供應商面臨與我們類似的網絡安全風險，而我們不直接控制其任何資訊安全運作。

儘管我們已採取安全措施，我們和第三方服務供應商的設施及系統仍可能受安全漏洞、惡意攻擊、網絡釣魚攻擊、電腦病毒、數據錯位或丟失、程序或人為錯誤及其他事件的損害。由於網絡攻擊日新月異，我們越來越難以預測及預防網絡攻擊，且由於電腦功能更新或其他技術發展，我們保護系統免受攻擊或入侵的技術可能過時。

涉及我們或第三方盜用、丟失或其他未獲授權公開機密或個人身份資料的視為或實際電子或實體安全漏洞(包括入侵網絡安全)，均可能干擾我們的業務，損害我們的聲譽及我們與客戶或僱員的關係，令我們面臨訴訟、重大罰款、處罰及責任的風險，導致客戶及僱員對我們的信心受損，進而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有不利影響。由於我們並不控制第三方服務供應商，亦不能保證日後不會發生任何電子或實體電腦入侵及安全漏洞，因此任何視為或實際未獲授權公開有關我們僱員、客戶或網站訪客個人身份資料的行為，均可能會損害我們的聲譽及信譽，並削弱我們吸引及留住僱員及客戶的能力。隨著該等威脅發展及增加，我們可能認為有必要進一步加大對數據及基建保護的投資，包括安裝新電腦系統或升級現有系統、調配額外人員及部署保護相關技術、聘請第三方顧問及開展僱員培訓。發生上述任何網絡事件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有重大不利影響。

**無法保護公司僱員及客戶資料的完整及安全可能導致聲譽受損及／或導致我們遭受罰款、支付損害賠償、訴訟或被限制使用或傳送數據。**

我們的業務使用及傳送大量僱員及客戶資料，包括信用卡號碼和我們在各種資訊系統中保存的其他個人資料，包括人力資源外包、網站寄存及各種形式的電子通訊等。我們的客戶及僱員對我們會充分保護其個人資料抱有很高的期望。我們收集及使用個人資料受隱私法律及法規規管，而隱私法律經常變化且在各司法權區差異顯著。



倘我們的電腦系統及網站遭破壞或停止有效運作，我們的業務或會受損。

我們依賴電腦系統記錄和處理交易以及管理和經營業務，包括處理付款、財務業績會計處理及報告以及管理僱員及僱員福利計劃。考慮到我們業務的複雜性，保持電腦硬件及軟件系統的不間斷運作至關重要。儘管我們已採取預防措施，我們系統仍易受安全漏洞、電腦病毒、技術故障、系統容量不足、停電、自然災害以及僱員或第三方顧問使用不當等造成的損害或中斷。倘我們的資訊科技系統受損或停止正常運行，我們可能須作大量投資以維修或更換。此外，與我們客戶或僱員有關的機密或敏感數據可能丟失或被盜用。資訊科技系統的任何重大中斷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有重大不利影響。

倘若第三方成功挑戰我們擁有或使用永利相關商標及／或服務標誌的權利，我們的業務或經營業績可能受到損害。

我們的知識產權資產，特別是「Wynn」的標識版本，是我們最寶貴的資產之一。我們已向美國專利及商標局（「美國專利及商標局」）及包括澳門、中國、香港、新加坡、台灣、日本、若干歐洲國家及全球其他各司法權區的註冊處在內的眾多外國專利和商標註冊處提交了申請，以就各類商品及服務註冊不同的「WYNN」相關商標及服務標誌。部分申請乃按照持續使用基礎而提出，其他申請則按照日後使用標誌的真正意向而提出。

大多數這些標誌的共通元素是使用「WYNN」的姓氏。作為一般規則，姓氏（或主要以姓氏構成的部分標誌）不具資格註冊，除非有關姓氏已取得「第二個涵義」。基於本公司長期使用、有關該等標誌的廣告及推廣工作及達致的國際知名度水平等因素，我們至今已在若干申請中成功向美國專利及商標局顯示永利標誌的第二個涵義，但並不能保證其他待批申請同樣成功。

聯邦註冊並非有關標誌的完全決定性權利。聲稱擁有相似標誌的過往權利的第三方可挑戰我們的註冊權利或我們使用標誌的權利，並尋求推翻有關註冊所賦予的推論。

此外，由於電腦化博彩機技術的普及和在商業運作的普遍使用，其他形式的知識產權（如專利及版權）也越來越具有相關性。日後第三方可能聲稱擁有更優先的知識產權，或指控其知識產權涵蓋了我們某些方面的業務。就相關指控的辯護可能會導致巨額開支，而且倘此類索賠被成功起訴，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產生重大影響。試圖

誘騙及欺詐公眾的欺詐性網上博彩和投資網站的國際運作已有所增加。使用我們的名稱或類似的名稱或與我們相似的形象提供該等或類似活動及機會的網站，概未獲我們授權並且可能是非法並有犯罪意圖的。倘透過提起民事訴訟及向有關當局(如適用)報告該等網站以促使該等網站關閉的努力未能成功或未能及時完成有關行動，該等未經授權的活動仍可能會繼續並損害我們的聲譽並對我們的業務產生負面影響。我們為防止全球未經授權使用知識產權而作出努力獲取和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可能成本高昂並且未必成功保護及維護我們知識產權資產的地位及價值。

### **與我們的澳門業務相關的風險**

**我們的澳門業務可能受不利政治及經濟狀況的影響。**

我們的澳門業務在新興市場開展業務時面臨著重大政治、經濟和社會風險。我們的澳門業務的未來成功取決於澳門和中國的政治及經濟狀況。例如，澳門、中國或周邊地區的財政衰退、國際關係及民間、國內或國際動蕩可能會嚴重損害我們的業務，不僅會減少客戶對娛樂場度假村的需求，還會增加徵收稅項及外匯管制的風險，或增加可能會阻礙我們的澳門業務或我們調回資金的能力的其他政府限制、法律或法規的風險。

**澳門控煙法例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構成不利影響。**

根據澳門預防及控制吸煙制度，自2019年1月1日起，娛樂場內僅可在沒有博彩活動的獲批吸煙室吸煙，而吸煙室須滿足法規載列的條件。現行吸煙法律及擬推行娛樂場全面禁煙的任何吸煙法律可能令潛在吸煙博彩客戶減少光顧澳門娛樂場，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有不利影響。

**極端天氣狀況曾經及日後可能會對我們的澳門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澳門的亞熱帶氣候及於南中國海的位置受到包括颱風及暴雨(例如2018年的颱風山竹及2017年的颱風天鴿)在內的極端天氣狀況的影響。不利的天氣狀況可能對我們度假村的盈利造成負面影響，並妨礙或阻止顧客前往澳門。洪災、計劃外的技術或運輸服務中斷或公共設施供應中斷可能導致我們的澳門度假村關閉。我們無法預測或控制該等事件的發生及時間，而該等事件或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有重大不利影響。

倘我們的澳門業務未能遵守博彩批給合同或適用澳門法律，澳門政府可無償解除批給，這會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有重大不利影響。

根據博彩批給合同及適用澳門法律，如果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不履行其在澳門法律或博彩批給合同項下的義務，包括以下情況：(i)危害國家或澳門特區的安全，(ii)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不履行其在博彩批給合同項下的義務，(iii)公共利益，及(iv)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備澳門博彩法項下獲博彩批給的適當資格，澳門政府可解除博彩批給。如果澳門政府因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不履行或被認為不履行其義務而解除博彩批給合同，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於澳門的所有娛樂場、博彩資產及設備及其娛樂場範圍的所有權將需無償、無任何責任及無負擔地歸屬澳門政府。自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獲批給的第八年起，澳門政府可以最少提前一年書面通知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行使其贖回批給的權利。在此情況下，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將有權按照澳門博彩法獲得合理及公平的損害賠償。損害賠償中涉及與澳門政府約定的投資計劃的金額相當於在贖回批給之日的上一稅務年度從該等投資計劃獲得的未扣除利息、折舊及攤銷的收益的價值乘以博彩批給合同終止前尚餘的年數。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目前正處於批給的第一年。失去批給會導致我們不得在澳門從事博彩業務，這會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有重大不利影響。

**匯率的不利變動或會增加我們的澳門業務根據批給協議履行的責任並導致我們在澳門的投資價值波動。**

我們的澳門業務與澳門政府所訂批給協議規定的貨幣為澳門元。澳門元與港元掛鈎，兩者在澳門經常交替使用。港元與美元掛鈎，兩種貨幣之間的匯率於過往數年保持相對穩定。

倘若港元及澳門元不再與美元掛鈎，此等貨幣的匯率或會大幅波動。此等貨幣的適用貨幣主管機關所釐定的現行匯率亦或會改變。

我們的澳門業務很多付款及支出責任以澳門元計值。我們預計我們在澳門經營的任何娛樂場的大部分收益以港元計值。因此，我們承受澳門元與港元及港元與美元之間的匯率有關的外匯風險。由於我們與澳門相關的實體的若干債務責任產生以美元計值的債務，澳門元或港元兌美元的匯率波動或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償債能力有不利影響。

**貨幣兌換管制及貨幣匯出限制或會對我們的澳門業務有負面影響。**

若干國家的貨幣兌換管制及對貨幣匯出的限制可能不利於我們的澳門業務取得成功。例如，中國貨幣人民幣目前存在貨幣兌換管制及匯出限制。人民幣匯出限制或會阻礙由中國前往澳門的博彩客戶，抑制澳門博彩業的增長，因而對我們的澳門業務有負面影響。

**利益衝突可能因我們的若干董事和高級職員亦為永利澳門有限公司的董事而產生。**

作為Wynn Resorts間接擁有大部分股權的附屬公司及永利澳門及永利皇宮的發展商、擁有人及營運商，永利澳門有限公司於2009年10月將其普通股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掛牌上市。截至2022年12月31日，Wynn Resorts擁有約72%永利澳門有限公司的普通股股份。由於永利澳門有限公司擁有與我們無關聯的股東，我們及我們兼任永利澳門有限公司高級職員及／或董事的若干高級職員及董事可能與我們的股東及永利澳門有限公司的少數股東有相互抵觸的信託義務。對Wynn Resorts及永利澳門有限公司可能有不同影響的決定，包括我們已訂立或將來可能與永利澳門有限公司訂立的合約安排，可能會導致潛在利益衝突出現。

**澳門政府已經對可於澳門營運的賭枱數量設定上限並限制澳門新博彩區的新賭枱的數量。**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澳門博彩監察協調局批准我們設於永利皇宮的賭枱總數為323張，永利澳門則為331張。在我們現有澳門業務中，我們獲澳門政府批准經營570張賭枱及1,100台博彩機。於永利皇宮及永利澳門營運的賭枱組合經常因應對不斷變化的市場需求及行業競爭的營銷及營運策略而改變。未能根據預計的市場需求和行業趨勢來調整賭枱組合，可能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負面影響。

### **與債務相關的風險**

**我們的槓桿率高企，未來的現金流量可能不足以供我們履行相關義務，且我們可能難以獲得更多融資。**

我們就我們的權益負有大額綜合債務。

我們無法履行付款義務或其他義務或會令債務加速到期、抵押品資產被止贖或致使我們破產以及引發其他協議的交叉違約。償還債務需動用我們自業務所得的大量現金流量，並且減少用於提供營運資金及滿足其他現金需求或支付其他資本開支的可

動用現金(如有)。我們可能無法在有需要時獲得額外融資。就我們支付的部分利息而言，適用利率隨市場利率波動，因此，倘市場利率上升，我們的利息開支也會隨之增加。

我們若干信貸協議的利率與倫敦銀行同業拆息(LIBOR)掛鈎。於2021年3月5日，英國金融行為監管局宣佈，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將於2023年6月30日前停止作為基準利率。因此，我們將需要重新協定期限超逾2023年6月30日，且以倫敦銀行同業拆息作為釐定利率之因素的信貸協議，採用新參考利率(例如擔保隔夜融資利率(「SOFR」))取代倫敦銀行同業拆息。

倘滿足若干條件(包括我們的WM Cayman II循環信貸、我們的WRF信貸融通及我們的契約下條件)，我們獲准許增加額外債務。倘我們產生額外債務，則上述風險將加劇。

## 項目2. 物業

下表載列我們的主要土地持有權。我們擁有或已取得該等物業的使用權。我們亦擁有或租賃各種其他可用於發展項目的已改善及未改善物業。

物業	英畝概約數	地點
澳門業務 <sup>(1)</sup>		
永利皇宮	51	位於澳門路氹區。
永利澳門	16	位於澳門市中心內港。
	67	

(1) 澳門政府擁有澳門的大部分土地。多數情況下，位處澳門的房地產私人權益是通過政府授出的長期租約(亦稱為批給)或其他土地使用權取得。永利皇宮及永利澳門分別建於根據土地批給合約租賃的土地，該等合約分別自2012年5月及2004年8月起生效，為期25年，獲政府批准後可以重續。

### 項目3. 法律程序

我們偶爾會面對訴訟。如同所有訴訟一樣，我們概無法就該等事宜的結果提供任何保證，而我們知悉訴訟必定涉及巨額費用。有關本公司的法律程序，請參閱於10-K表格內所載的本年報的項目8 — 「財務報表及補充資料」附註17「承擔及或然事件 — 訴訟」以及於10-K表格內所載的本年報的項目1A — 「風險因素」，列於此以供參考。

### 項目7. 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概覽

通過擁有永利澳門有限公司(「WML」)約72%權益，我們的承批公司永利渡假村(澳門)股份有限公司(「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澳門」)經營兩家綜合度假村，即永利皇宮及永利澳門(統稱「澳門業務」)。

#### 最新進展

#### COVID-19最新情況

由於COVID-19大流行對旅遊及社交活動產生的強大威懾效應、澳門及其他地區實施的檢疫隔離措施、澳門、中國、香港及台灣的旅遊及入境限制與條件(其中包括COVID-19檢測及強制檢疫隔離)、強制關閉若干業務及設施(包括博彩業務)時期以及進出澳門的交通形式暫停或減少所致，到訪澳門的人數自COVID-19爆發以來顯著減少。2022年12月至2023年1月期間，澳門當局放寬或取消大部分COVID-19相關防護措施，於2023年2月27日，對前往澳門的遊客已無其他入境限制或強制檢疫隔離要求，亦已中止對來自中國、香港及台灣的入境遊客的檢測要求。儘管如此，鑑於可能重新對公眾、旅遊或若干活動施加限制的可能性、範圍及時間具有內在不確定性，管理層無法合理預測該等限制會否於未來影響我們的物業，或重新施加有關限制對我們經營業績、現金流量或財務狀況的影響程度。

## 主要營運指標

我們對綜合營運表所呈列期間的經營表現的討論，載有博彩業特有的若干主要營運指標。由於管理層及／或若干投資者使用該等指標以便更好地了解我們娛樂場及酒店營運收益的期間波動情況，故該等主要營運指標呈列為補充披露。以下為主要營運指標的定義：

- 澳門業務的中場賭枱投注額為存入賭枱投注箱之現金加上於籌碼兌換處購買之現金籌碼的總額。
- 泥碼為不可兌換的可予識別籌碼，用作追蹤轉碼數，以計算我們的澳門業務貴賓計劃內的獎金。
- 轉碼數為我們的澳門業務貴賓計劃內所有輸掉的泥碼投注額的總額。
- 賭枱贏額為保留並入賬作為娛樂場收益的賭枱投注額或轉碼數。賭枱贏額未扣除折扣、佣金及由娛樂場收益分配至為娛樂場客戶免費提供服務的客房、餐飲以及其他收益的金額。賭枱贏額不包括撲克佣金。
- 角子機贏額為我們保留並入賬作為娛樂場收益的投注金額(相當於總落注金額)。角子機贏額經調整遞進應計項目及免費耍樂，但未扣除折扣及由娛樂場收益分配至為娛樂場客戶免費提供服務的客房、餐飲以及其他收益的金額。
- 平均每日房租(「ADR」)的計算方式為將總客房收益(包括贈送)(扣除服務費(如有))除以總入住客房。
- 每間可供使用客房收益(「REVPAR」)的計算方式為將總客房收益(包括贈送)(扣除服務費(如有))除以總可供使用客房。
- 入住率的計算方式為將總入住客房(包括免費客房)除以總可供使用客房。

下文討論計算我們的度假村贏額百分比時所用的方法。

於我們的澳門貴賓業務內，客戶主要在籌碼兌換處購入泥碼，且只能用作押注。贏取的押注會以現金碼支付。在貴賓業務輸掉的泥碼將入賬為轉碼數，並作為貴賓贏額百分比的計算基準。澳門慣常以此泥碼方法計算貴賓博彩。我們通常預期於此等業務贏額佔轉碼數的百分比介乎3.1%至3.4%的範圍內；然而，澳門實施COVID-19遏制措施導致博彩金額減少，可能令我們澳門業務的貴賓贏額百分比波動。

於我們的澳門中場業務，客戶可以在賭枱或籌碼兌換處購買現金碼。由於我們的中場業務所使用的計量方式是追蹤於賭枱及籌碼兌換處初始購入的籌碼，而我們的貴賓業務的計量方式則追蹤所有輸掉的投注額的總額，故我們的貴賓業務與中場業務的計量不可比較。相應地，貴賓業務的計量基數遠高於中場業務的計量基數。因此，相對於中場業務，貴賓業務相同博彩贏額的預期贏額百分比比較小。

## 經營業績

### 年度業績概要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營收益減少，主要是由於若干旅遊相關限制及條件(包括COVID-19檢測及COVID-19大流行相關的其他防控措施)導致博彩金額減少，使永利皇宮及永利澳門經營收益分別減少4.727億美元及3.148億美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業績比較。

### 經營收益

下表呈列我們的經營收益(以千美元計)：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增加／ (減少)	百分比 變動
	2022年	2021年		
<b>經營收益</b>				
澳門業務：				
永利皇宮	410,289美元	883,007美元	(472,718)美元	(53.5)
永利澳門	311,249	626,015	(314,766)	(50.3)
<b>澳門業務總計</b>	<b>721,538</b>	<b>1,509,022</b>	<b>(787,484)</b>	<b>(52.2)</b>



## 娛樂場收益

娛樂場收益減少是由於大流行相關旅遊限制導致我們的澳門業務博彩金額減少所致，惟部分被拉斯維加斯業務及Encore Boston Harbor的博彩金額增加所抵銷。下表載列我們的娛樂場收益以及相關主要營運指標(以千美元計，每張賭枱每日贏額及每台角子機每日贏額除外)：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增加／ (減少)	百分比 變動
	2022年	2021年		
<b>澳門業務<sup>(1)</sup>：</b>				
永利皇宮：				
總娛樂場收益	255,886美元	677,917美元	(422,031)美元	(62.3)
貴賓：				
平均賭枱數目	53	93	(40)	(43.0)
貴賓轉碼數	2,641,321美元	6,435,947美元	(3,794,626)美元	(59.0)
貴賓賭枱贏額	23,471美元	253,767美元	(230,296)美元	(90.8)
貴賓贏額佔轉碼數百分比	0.89%	3.94%	(3.05)	
每張賭枱每日贏額	1,259美元	7,443美元	(6,184)美元	(83.1)
中場：				
平均賭枱數目	229	229	—	—
賭枱投注額	1,312,786美元	2,415,841美元	(1,103,055)美元	(45.7)
賭枱贏額	282,138美元	540,234美元	(258,096)美元	(47.8)
賭枱贏額百分比	21.5%	22.4%	(0.9)	
每張賭枱每日贏額	3,489美元	6,463美元	(2,974)美元	(46.0)
平均角子機數目	623	710	(87)	(12.3)
角子機投注額	732,197美元	1,454,577美元	(722,380)美元	(49.7)
角子機贏額	31,295美元	58,152美元	(26,857)美元	(46.2)
每台角子機每日贏額	142美元	224美元	(82)美元	(36.6)
永利澳門：				
總娛樂場收益	216,639美元	476,999美元	(260,360)美元	(54.6)
貴賓：				
平均賭枱數目	41	81	(40)	(49.4)
貴賓轉碼數	1,771,143美元	5,488,118美元	(3,716,975)美元	(67.7)
貴賓賭枱贏額	55,999美元	155,064美元	(99,065)美元	(63.9)
貴賓贏額佔轉碼數百分比	3.16%	2.83%	0.33	
每張賭枱每日贏額	3,828美元	5,250美元	(1,422)美元	(27.1)
中場：				
平均賭枱數目	235	240	(5)	(2.1)
賭枱投注額	1,170,633美元	2,230,348美元	(1,059,715)美元	(47.5)
賭枱贏額	189,769美元	412,753美元	(222,984)美元	(54.0)
賭枱贏額百分比	16.2%	18.5%	(2.3)	
每張賭枱每日贏額	2,284美元	4,720美元	(2,436)美元	(51.6)
平均角子機數目	646	587	59	10.1
角子機投注額	895,466美元	1,057,303美元	(161,837)美元	(15.3)
角子機贏額	31,768美元	35,483美元	(3,715)美元	(10.5)
每台角子機每日贏額	139美元	166美元	(27)美元	(16.3)

(1) 澳門業務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受澳門的娛樂場業務於2022年7月暫停營運12天及若干旅遊相關限制及條件(包括COVID-19檢測及COVID-19大流行相關的其他防控措施)所負面影響。

## 非娛樂場收益

下表載列我們的客房收益以及相關主要營運指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增加／ (減少)	百分比 變動
	2022年	2021年		
<b>澳門業務：</b>				
永利皇宮：				
總客房收益				
(以千美元計)	40,079美元	69,022美元	(28,943)美元	(41.9)
入住率	38.4%	58.5%	(20.1)	
ADR	156美元	182美元	(26)美元	(14.3)
REVPAR	60美元	107美元	(47)美元	(43.9)
永利澳門：				
總客房收益				
(以千美元計)	25,691美元	50,492美元	(24,801)美元	(49.1)
入住率	41.1%	58.8%	(17.7)	
ADR	154美元	213美元	(59)美元	(27.7)
REVPAR	63美元	125美元	(62)美元	(49.6)

## 經營開支

永利皇宮及永利澳門的娛樂場開支分別減少2.319億美元及1.508億美元。此等減少主要是由於疫情相關旅遊限制造成永利皇宮及永利澳門的娛樂場收益減少，進而導致博彩稅開支減少所致，惟部分被主要由於娛樂場收益增加導致我們的經營成本(包括博彩稅開支)增加，進而導致我們的拉斯維加斯業務及Encore Boston Harbor的娛樂場開支分別增加4,550萬美元及4,290萬美元所抵銷。

一般及行政開支增加主要是由於我們的拉斯維加斯業務及Encore Boston Harbor分別增加4,450萬美元及3,040萬美元，該等增加是由於較高業務量導致薪金及經營成本增加所致，惟部分被永利皇宮及永利澳門的一般及行政開支分別減少1,910萬美元及1,730萬美元所抵銷，相關減少是由於業務量較少導致薪金及經營成本減少所致。

永利皇宮、永利澳門及我們的拉斯維加斯業務的信用損失撥備分別減少1,730萬美元、1,400萬美元及590萬美元。該等減少主要是由於過往收款模式及現行和未來收款趨勢的預期，以及對客戶賬目的特定審查而對各期間的估計信用損失造成影響所致。

永利皇宮的折舊及攤銷減少3,780萬美元，主要是由於若干傢俬、裝置及設備資產於2022年第一季度結束使用年期。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物業費用及其他開支主要包括Wynn Interactive產生的重組成本，包括合約終止成本及商譽及其他具有有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減值分別3,280萬美元、3,780萬美元及1,030萬美元。此外，我們的拉斯維加斯業務、永利皇宮及永利澳門分別產生資產報廢費用330萬美元、2,260萬美元及130萬美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物業費用及其他開支主要包括Wynn Interactive的宣傳相關費用1,250萬美元及商譽減值1,030萬美元以及我們的拉斯維加斯業務、永利皇宮、Encore Boston Harbor及永利澳門的資產報廢費用分別970萬美元、420萬美元、230萬美元及180萬美元，以及永利澳門其他或有開支870萬美元。

#### 其他非經營收入及開支

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分別產生外幣重估收益580萬美元及虧損2,390萬美元。不同期間的變動是由於澳門元兌美元的匯率波動對重估我們澳門相關實體以美元計值的債務及其他債項的影響所致。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錄得與預付全部永利澳門信貸融通款項相關的償還債務虧損210萬美元。

#### 所得稅

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分別錄得所得稅開支930萬美元及50萬美元。2022年所得稅開支主要與美國盈利能力及美國遞延稅項變動有關。2021年所得稅開支主要與澳門股息稅項協議有關，該協議訂明支付年費1,280萬澳門元（約160萬美元），作為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應支付的所得補充稅，惟部分被無形資產相關的外國遞延稅項負債減少所抵銷。

於2021年3月，本公司的澳門股息稅項協議獲得延期，訂明2021年支付1,280萬澳門元（約160萬美元），而截至2022年6月26日止期間支付630萬澳門元（約80萬美元）。2022年12月，本公司申請協議由2022年6月27日延長至2022年12月31日（批給延長協議屆滿日期）。該延長尚待批准。

於2020年4月，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獲准延長豁免繳納於2021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26日就娛樂場博彩溢利按12%計算的澳門所得補充稅。於2022年9月，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獲准延長豁免繳納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娛樂場博彩溢利所得補充稅。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並無任何娛樂場博彩溢利獲豁免繳納澳門所得補充稅。我們的非博彩溢利仍須繳納澳門所得補充稅，娛樂場贏額仍須根據我們的批給協議繳納澳門博彩特別稅和其他徵費(合計為39%)。

於2022年12月，本公司申請自2023年1月1日起開始豁免就娛樂場博彩溢利繳納所得補充稅。該申請尚待批准。

### 非控股權益應佔的淨虧損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非控股權益應佔的淨虧損為2.855億美元，而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為淨虧損2.562億美元。此等金額主要與非控股權益應佔WML淨虧損有關。

### 分部資料

如項目8—「財務報表及補充資料」中附註19「分部資料」所詳述，我們使用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R以管理分部的經營業績。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R指未計利息、所得稅、折舊及攤銷、開業前開支、EBH交易收益淨額、物業費用及其他、與Encore Boston Harbor相關的三重淨經營租賃租金開支、管理及特許權費、公司開支及其他(包括公司間的高爾夫球場、會議及用水權租賃)、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衍生工具公允值變動、償還債務虧損及其他非經營收入與開支的淨收入(虧損)。由於管理層相信，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R廣泛用於計量博彩公司的表現及作為其估值基準，故僅呈列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R為一項補充性披露。管理層使用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R計量分部的經營表現及比較本身與競爭對手物業的經營表現，亦作為釐定若干獎勵報酬的基準。由於部分投資者使用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R計量一間公司舉債及償債、作出資本開支以及應付營運資金需求的能力，因此，我們亦呈列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R。博彩公司一向呈列EBITDAR作為公認會計原則的補充。為更能個別觀察娛樂場業務，包括我們在內的博彩公司一向會在EBITDAR計算中剔除與管理特定娛樂場物業無關的開業前開支、物業費用、公司開支及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然而，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R不應被視為取代經營收入(虧損)作為反映我們表現的指標，亦不可取代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作為流動性指標或取代根據公認會計原則釐定的任何其他指標。與淨收入(虧損)不同，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R並不包括折舊或利息開支，故並不反映現時或未來的資本開支或資金成本。我們動用

大量現金流量(包括資本開支、與Encore Boston Harbor相關的三重淨經營租賃租金開支、利息支付、償還債務本金、所得稅及其他非經常性支出)，上述項目並未於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R中反映。此外，我們對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R的計算亦可能與其他公司所使用的計算方法不同，故可比較性可能有限。

下表概述經管理層審閱及於項目8 — 「財務報表及補充資料」附註19 — 「分部資料」所概述的永利皇宮、永利澳門、拉斯維加斯業務及Encore Boston Harbor的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R(以千計)。該附註亦呈列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R與Wynn Resorts, Limited應佔淨虧損的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增加／ (減少)
	2022年	2021年	
永利皇宮	(96,557)美元	91,646美元	(188,203)美元
永利澳門	(124,047)	4,209	(128,256)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永利皇宮及永利澳門的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R分別減少1.882億美元及1.283億美元，主要是由於經營收益減少，惟部分被經營開支減少所抵銷。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澳門業務繼續受到若干旅遊相關限制及條件(包括COVID-19檢測及COVID-19大流行相關的其他防控措施)的負面影響。

#### 流動性及資本資源

##### 投資活動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拉斯維加斯業務產生的資本開支為2.264億美元，主要與永利拉斯維加斯客房整修及劇院重新配置有關；Encore Boston Harbor的資本開支為2,020萬美元；永利皇宮的資本開支為3,190萬美元及永利澳門的資本開支為1,300萬美元，主要為保養費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於拉斯維加斯業務產生的資本開支為1.688億美元，主要與永利拉斯維加斯客房整修有關；Encore Boston Harbor的資本開支為3,870萬美元；永利皇宮的資本開支為3,720萬美元及永利澳門的資本開支為2,520萬美元，主要為保養費用。

## 融資活動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根據股權購回計劃購回約1.713億美元的2,956,331股普通股股份。我們亦根據WM Cayman II循環信貸借入2.114億美元，並支付WRF定期貸款季度攤銷款項合共5,000萬美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自2021年2月股權發售收到所得款項8.419億美元，並將股權發售所得款項7.160億美元償還WRF循環信貸項下的未償還借款。我們亦償還永利澳門定期貸款下的未償還本金中的4.647億美元，並使用WM Cayman II循環信貸項下10.9億美元的借款所得款項連同現金2.0億美元預付永利澳門信貸融通項下的12.6億美元未償還借款及支付相關融資成本。此外，我們根據WM Cayman II循環信貸借入2.004億美元，並支付WRF定期貸款季度攤銷款項合共5,000萬美元。

## 資本資源

COVID-19大流行已經並可能繼續對我們的澳門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影響。儘管於2023年2月27日對前往澳門或其他地方的遊客已無其他會直接影響到訪我們其他物業的入境限制或強制檢疫隔離要求，且我們認為我們的無限制現金、經營所得現金及循環借款限額足以使我們在未來十二個月及以後支付我們現有的債務。然而，鑑於可能重新對公眾、旅遊或若干活動施加限制的可能性、範圍及時間具有內在不確定性，管理層無法合理預測該等限制會否於未來影響我們的物業，或重新施加有關限制對我們經營業績、現金流量或財務狀況及獲得資金的能力的影響程度。

下表概述我們的無限制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可供動用循環借款限額(不包括公司間貸款協議的限額)，呈列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重大融資實體(以千計)：

	現金及 現金等價物 總額	循環 借款限額
永利澳門有限公司及附屬公司	951,901美元	—美元

永利澳門有限公司及附屬公司。WML自我們的澳門業務獲得現金並可能根據需要使用WM Cayman II循環信貸及與Wynn Resorts, Limited的公司間循環貸款融通所得款項為營運資金要求提供資金。我們預期該等現金將用於為WML及我們的澳門業務撥付營運資金以及滿足資本開支需求，以及用於償還WML優先票據及WM Cayman II循環信貸。WML於2022年及2021年並無派發股息。

WM Cayman II循環信貸的借款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或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2.625厘年利差計息，直至2022年6月30日，及後將根據WM Cayman II的綜合基準槓桿比率加1.875厘至2.875厘年利差計息，惟直至2023年6月30日的年利差下限為2.625厘。循環信貸融通的所有未償還借款的最終到期日為2025年9月16日。

於2022年5月5日，WM Cayman II及其貸款人同意豁免WM Cayman II循環信貸下的融通協議中關於截至以下適用測試日期：(a) 2022年6月30日；(b) 2022年9月30日；(c) 2022年12月31日；及(d) 2023年3月31日止相關期間的若干財務契諾；及規定至2023年6月30日的年利差下限為2.625厘。除非於融通協議期間內符合若干財務標準，WML（作為擔保人）在向其股東派付股息或分派方面可能受若干限制。

倘若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於2022年12月31日匯返美國，須於匯返年度繳納少量的美國稅項。

#### 合約承擔

下表載列於2022年12月31日我們的計劃合約承擔概要（以千計）：

	按期間劃分的到期付款				總計
	少於1年	1至3年	4至5年	5年以上	
澳門博彩溢價金 <sup>(2)</sup>	13,199	26,398	26,398	65,997	131,992
澳門財產轉移協議付款 <sup>(3)</sup>	6,612	13,225	44,082	110,206	174,125

(2) 指根據我們經營的賭枱及博彩機的數量和類型，博彩批給合同下應付的固定和最低可變動博彩溢價金。

(3) 指根據財產轉移協議（定義見項目8—「財務報表及補充資料」附註5「物業及設備淨額」）應付的金額。

於2022年12月16日，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與澳門政府簽署最終博彩批給合同（「博彩批給合同」），據此，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獲得為期10年的博彩批給，允許其自2023年1月1日起至2032年12月31日在永利皇宮和永利澳門經營幸運博彩。



除上表所載的澳門博彩溢價金及財產轉移協議付款承諾外，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承諾在整個博彩批給合同期間按博彩毛收入的35%繳納博彩稅，加上相當於博彩毛收入5%的額外特別撥款。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亦承諾在博彩批給合同十年期限內作出若干非博彩及博彩投資，金額為177.3億澳門元(約22.1億美元)。承諾投資中的165.0億澳門元(約20.5億美元)將用於非博彩資本項目和活動規劃，涉及(其中包括)吸引外國客源、會議展覽、娛樂表演、體育盛事、文化藝術、健康養生、主題遊樂、美食之都、社區旅遊及海上旅遊。若整個市場的博彩毛收入在任何一年增至1,800億澳門元(約224.1億美元)(「觸發事件」)，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對非博彩項目的投資將須於下一年增加20%。如果觸發事件發生在批給期間的第六年、第七年、第八年、第九年或第十年，所需的增幅將分別降至16%、12%、8%、4%或0%。

有關博彩批給合同和澳門博彩法項下欠款的其他資料，參閱項目8 — 「財務報表及補充資料」附註17「承擔及或然事件」。

## 重大會計政策及估計

### 信用損失撥備

下表呈列與我們娛樂場應收賬款有關的主要統計數字(以千美元計)：

於12月31日

2022年

2021年

娛樂場應收賬款

171,893美元 199,030美元

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我們的未清償娛樂場應收賬款結餘中，分別34.3%及42.9%來自澳門業務。

長期資產、無形資產及商譽減值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附註1「組織及業務」所載的COVID-19大流行，永利皇宮及永利澳門各自的業務不斷受到干擾。因此，我們認為每個資產組別均發生觸發事件。我們於2022年12月31日測試資產組別的可收回性後認為，由於估計未貼現未來現金流量超過各資產組別賬面淨值，因此於該日並不存在減值。可收回性測試包括對未來現金流量及主要資產使用年期的估計。該等估計乃主觀意見，倘COVID-19大流行(包括旅遊限制及經營能力限制)持續時間超過預期，則該等估計可能會變更。本公司估計的不利變動可能會於未來產生減值費用。

## 項目7A. 有關市場風險的定量及定性披露

### 外匯風險

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與澳門政府簽訂的博彩批給合同以澳門元列值(詳情請參閱項目1—「業務—監管及許可—澳門」)。澳門元(屬不可自由兌換貨幣)與港元掛鈎，且在很多情況下兩者可在澳門交替使用。港元與美元掛鈎，兩種貨幣之間的匯率於過往數年保持相對穩定。然而，由於(其中包括)中國政府政策變更及國際經濟及政治的發展，港元與澳門元以及港元與美元之間的匯率聯繫或會變更。

如港元與澳門元日後不再與美元掛鈎，此等貨幣的匯率可能會大幅波動。我們亦不能向閣下保證此等貨幣的適用貨幣主管機關所釐定的現行匯率將能一直維持於相同水平。

我們預期我們在澳門營運的所有娛樂場的大部分收益及開支以港元或澳門元列值，然而永利澳門有限公司及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的大部分債務以美元列值。匯率波動而導致澳門元或港元相對美元貶值可能會對我們的業績、財務狀況及償債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按我們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結餘計算，假設美元兌港元的匯率變動1%，將導致外幣交易收益／虧損5,010萬美元。

## 項目8. 財務報表及補充資料

### WYNN RESORTS, LIMITED及附屬公司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附註1 — 組織及業務

###### 組織

###### 澳門業務

永利皇宮配備一間豪華酒店，合共1,706間客房、套房及別墅、佔地約468,000平方呎的娛樂場、14間餐飲店、佔地約37,000平方呎的會議空間、佔地約107,000平方呎的零售空間、公眾景點包括一個表演湖及花卉藝術展示以及康體及休閒設施。

永利澳門配備兩間豪華酒店，合共1,010間客房及套房、佔地約294,000平方呎的娛樂場、14間餐飲店、佔地約31,000平方呎的會議空間、佔地約64,300平方呎的零售空間、表演湖、圓拱形大堂以及康體及休閒設施。

於2022年12月16日，本公司間接附屬公司永利渡假村(澳門)股份有限公司(「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與澳門政府簽署最終博彩批給合同(「博彩批給合同」)，據此，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獲得為期10年的博彩批給，允許其自2023年1月1日起至2032年12月31日在永利皇宮和永利澳門經營幸運博彩。

## 有關COVID-19的最新進展

### 澳門業務

由於COVID-19大流行對旅遊及社交活動產生的強大威懾效應、澳門及其他地區實施的檢疫隔離措施、澳門、中國、香港及台灣的旅遊及入境限制與條件(其中包括COVID-19檢測及強制檢疫隔離)、強制關閉若干業務及設施(包括博彩業務)時期以及進出澳門的交通形式暫停或減少所致，到訪澳門的人數自COVID-19爆發以來顯著減少。2022年12月至2023年1月期間，澳門當局放寬或取消大部分COVID-19相關防護措施，於2023年2月27日，對前往澳門的遊客已無其他入境限制或強制檢疫隔離要求，亦已中止對來自中國、香港及台灣入境遊客的檢測要求。儘管如此，鑑於可能重新對公眾、旅遊或若干活動施加限制的可能性、範圍及時間具有內在不確定性，管理層無法合理預測該等限制會否於未來影響本公司的物業，或重新施加有關限制對本公司未來經營業績、現金流量或財務狀況的影響程度。

### 流動性

於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不包括受限制現金)合共36.5億美元，而WRF循環信貸的可供動用借款限額為8.370億美元。於2022年12月31日，WM Cayman II循環信貸已悉數提取。由於COVID-19大流行已經且可能繼續對我們的經營收入產生負面影響，本公司已暫停股息計劃。基於本公司於2022年12月31日的流動資金狀況，本公司認為將可維持持續營運及應對任何可能重新對公眾、旅遊或若干活動施加的COVID-19相關限制以及相關的經濟衝擊。

## 附註2 — 呈列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

### 現金、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現金

受限制現金包括與債務有關的現金抵押品及根據WML股份獎勵計劃由信託持有的現金，截至2022年12月31日，該等現金包括以澳門政府為受益人以獨立銀行擔保形式持有的款項，以保證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履行其在博彩批給合同項下的法律及合同義務。

### 應收賬款及信貸風險

娛樂場應收款項主要包括以借據形式向客戶發放的信貸。

## 租賃

### 出租人安排

本公司是其綜合度假村的零售及餐飲場地(即永利皇宮、永利澳門、永利拉斯維加斯及Encore Boston Harbor分別約105,000、60,000、174,000及39,000平方呎的場地)之不可取消經營租賃出租人。

### 附註3 — 現金、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現金

現金、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現金包括下列各項(以千計)：

	於12月31日	
	2022年	2021年
受限制現金 <sup>(3)</sup>	132,550	8,537

(3) 受限制現金包括受若干合約限制的現金、與債務有關的現金抵押品及根據WML股份獎勵計劃由信託持有的現金，以及截至2022年12月31日包括以澳門政府為受益人的1.245億美元的獨立銀行擔保，以保證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履行其在博彩批給合同期內的法律及合同義務。

### 附註5 — 物業及設備淨額

#### 澳門業務財產轉移協議

於2022年12月，根據澳門博彩法的規定，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及Palo Real Estate Company Limited(「Palo」)(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與澳門政府訂立協議(統稱「財產轉移協議」)，據此，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及Palo於2022年12月31日向澳門政府無償轉移本公司澳門業務的娛樂場範圍及博彩設備，而澳門政府同意自2023年1月1日將該等娛樂場範圍及博彩設備轉回予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供其按博彩批給合同所許可用於在永利澳門和永利皇宮經營幸運博彩，直至2032年12月31日為止。作為使用該等資產的交換，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同意按附註17「承擔及或然事件」所述支付若干款項。由於本公司預計將繼續按先前批給的相同方式使用娛樂場範圍及博彩設備經營其澳門業務、獲得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及承擔使用該等資產所產生的所有風險，且相信其於博彩批給合同到期後將獲授新批給，本公司將於剩餘估計使用年期繼續確認娛樂場範圍及博彩設備為物業及設備。

## 附註6 — 商譽及無形資產淨額

商譽及無形資產淨額包括下列各項(以千計)：

	於12月31日	
	2022年	2021年
具有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		
澳門博彩批給	48,304美元	42,300美元
減：累計攤銷	(48,304)	(41,114)
	—	1,186

## 附註7 — 長期債項

長期債項包括下列各項(以千計)：

	於12月31日	
	2022年	2021年
澳門相關：		
WM Cayman II循環信貸，於2025年到期 <sup>(1)</sup>	1,500,473美元	1,287,766美元
WML 4 7/8厘優先票據，於2024年到期	600,000	600,000
WML 5 1/2厘優先票據，於2026年到期	1,000,000	1,000,000
WML 5 1/2厘優先票據，於2027年到期	750,000	750,000
WML 5 5/8厘優先票據，於2028年到期	1,350,000	1,350,000
WML 5 1/8厘優先票據，於2029年到期	1,000,000	1,000,000

- (1) WM Cayman II循環信貸下的借款根據WM Cayman II的綜合基準槓桿比率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或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1.875厘至2.875厘年利差計息，惟直至2023年6月30日的年利差下限為2.625厘。約3.125億美元及11.9億美元的WM Cayman II循環信貸分別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2.875厘的年利率及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2.875厘的年利率計息。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加權平均利率分別約為7.30厘及2.80厘。截至2022年12月31日，WM Cayman II循環信貸已悉數提取。

## 澳門相關債項

### WM Cayman II循環信貸

2021年9月16日，作為借款人的WM Cayman Holdings Limited II (WML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WM Cayman II」) 與作為擔保人的WML (均為Wynn Resorts的間接附屬公司) 與 (其中包括)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澳門分行 (作為貸款方代理) 及貸款銀團訂立融通協議 (「融通協議」)，據此，貸款人向WM Cayman II將合共提供總額為15.0億美元等值循環無抵押信貸融通 (包括金額為3.125億美元的美元批次及金額為92.6億港元 (約11.9億美元) 的港元批次) (「WM Cayman II循環信貸」)。根據融通協議及相關協議，WM Cayman II可於滿足若干條件後將WM Cayman II循環信貸總額額外增加10.0億美元等值。

WM Cayman II循環信貸下的所有未償還借款的最終到期日為2025年9月16日，於最終到期日時WM Cayman II循環信貸的所有未償還借款必須償還。

於2022年5月5日，WM Cayman II及其貸款人同意豁免WM Cayman II循環信貸下的融通協議中關於截至以下適用測試日期：(a) 2022年6月30日；(b) 2022年9月30日；(c) 2022年12月31日；及(d) 2023年3月31日止相關期間的若干財務契諾；及規定至2023年6月30日的年利差下限為2.625厘。除非於融通協議期間內符合若干財務標準，WML (作為擔保人) 在向其股東派付股息或分派方面可能受若干限制。

### WML優先票據

於2020年，WML發行於2026年到期的10.0億美元5 1/2厘優先票據及於2028年到期的13.5億美元5 5/8厘優先票據 (「2026及2028 WML優先票據」)，連同於2024年到期的WML 4 7/8厘優先票據、於2027年到期的WML 5 1/2厘優先票據及於2029年到期的WML 5 1/8厘優先票據統稱「WML優先票據」。本公司將2026及2028 WML優先票據的所得款項用於償還永利澳門信貸融通及一般公司用途。WML優先票據按彼等各自的利率計息，每半年支付利息。本公司就發行2026及2028 WML優先票據支付合共2,070萬美元的費用及開支，該款項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中列為債項發行成本。

WML優先票據為WML的一般無抵押債務，並在付款權方面與所有WML現有及未來的優先無抵押債務處於同等地位；將較WML的所有未來從屬債務(如有)優先；將實際上從屬於WML所有未來有抵押債務，惟以充當有關債項抵押的資產價值為限；及將在架構上從屬於WML的附屬公司的所有現有及未來債務(包括WM Cayman II循環信貸)。WML優先票據並無根據經修訂的1933年證券法(「證券法」)登記，並受轉讓及轉售的限制所規限。

WML優先票據根據WML與Deutsche Bank Trust Company Americas (作為受託人)訂立的契約發行(「WML優先票據契約」)。WML優先票據契約載有契諾，限制WML(及其若干附屬公司)的能力，其中包括：與另一間公司合併或進行整合；轉讓或出售所有或絕大部分的財產或資產；及租賃所有或絕大部分的財產或資產。WML優先票據契約亦載有慣常違約事項。倘因若干破產或無力償債事件產生違約事項，所有當時未償還的WML優先票據將即時到期並須即時償還，而毋須進一步行動或通知。

在(a)發生任何事件之後，WML或WML任何附屬公司連續十天或以上均不在澳門持有方式及範圍與WML及其附屬公司於發行每份WML優先票據當日基本相同的博彩所需批給或授權，且該事件對WML及其附屬公司整體有重大不利影響；或(b)終止或修訂任何有關批給或授權後，對WML及其附屬公司整體產生重大不利影響，則WML優先票據的每名持有人將有權要求WML購回該持有人的全部或任何部分WML優先票據，購買價相等於票據本金金額100%的現金加上累計及未付利息。倘WML經歷控制權變動(定義見WML優先票據契約)，其必須按相等於WML優先票據本金總額101%的價格，加上累計及未付利息提呈購回WML優先票據。

## 附註8 — 股東權益(虧損)

### 非控股權益

#### 永利澳門有限公司

由於COVID-19大流行的財務影響，WML董事會決定不建議就截至2022年、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股息。因此，WML於2022年、2021年及2020年並無派付股息。



## 附註10 — 福利計劃

### 界定福利計劃

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亦設立界定退休福利計劃(「永利澳門計劃」)。合資格僱員可將基本薪金的5%作為永利澳門計劃供款，而本公司亦會作出配對供款。於2019年7月1日，本公司讓合資格的澳門居民僱員選擇是否加入非強制性中央公積金(「中央公積金」)制度。自2019年7月1日起加入本公司的合資格澳門居民僱員可選擇參與中央公積金制度，而本公司會為現有已加入永利澳門計劃的澳門居民僱員提供加入中央公積金制度或保留現有永利澳門計劃(其持續並行生效)的選擇。中央公積金制度允許合資格僱員根據彼等基本薪金之5%或以上對中央公積金作出供款，而本公司則按其基本薪金之5%對中央公積金作出配對供款。本公司的配對供款以每年10%的比率歸屬於僱員，並於十年後全額歸屬。永利澳門計劃及中央公積金的資產由獨立管理基金持有，與本公司的資產分開管理並由澳門政府監督。沒收之未歸屬供款乃用作減少本公司的應付供款。截至2022年、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本公司記錄的配對供款開支分別為1,700萬美元、1,720萬美元及1,950萬美元。

## 附註12 —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

### 永利澳門有限公司購股權及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擁有大多數股權的附屬公司WML設有兩個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計劃，提供以WML的普通股股份為基礎的獎勵。根據此等計劃可供發行的股份乃獨立於及有別於Wynn Resorts股份計劃的普通股，且不可根據Wynn Resorts股份計劃的任何獎勵予以發行。

### WML購股權計劃(「WML購股權計劃」)

WML採納WML購股權計劃，以向WML及其附屬公司的合資格董事及僱員授出可購買WML股份的購股權。WML購股權計劃由WML的董事會管理，彼等可酌情釐定歸屬及服務要求、行使價、行使購股權的業績指標(如適用)以及其他條件，惟受若干限制所限。

WML購股權計劃於2019年5月30日起採用，為期10年。根據WML購股權計劃，可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為519,695,860股股份。於2022年12月31日，根據WML購股權計劃，有496,951,860股股份可供發行。

## WML僱員股份擁有計劃(「WML股份獎勵計劃」)

於2014年6月30日，WML採納WML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容許向合資格僱員授出WML未歸屬的普通股。WML股份獎勵計劃已獲授權根據該計劃配發、發行及安排轉讓最多75,000,000股股份。於2022年12月31日，根據WML股份獎勵計劃，有16,196,672股股份可供發行。

### 購股權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購股權活動概要呈列如下：

	<u>購股權</u>	<u>加權平均 行使價</u>	<u>加權平均 剩餘合約 期限(年)</u>	<u>總內在價值</u>
<b>WML購股權計劃</b>				
於2022年1月1日未行使	28,523,400	1.87美元		
已授出	4,784,000	0.60美元		
已行使	—	—美元		
已沒收或屆滿	<u>(304,000)</u>	2.44美元		
<b>於2022年12月31日未行使</b>	<b><u>33,003,400</u></b>	<b>1.68美元</b>	<b>7.20</b>	<b>4,517,675美元</b>
於2022年12月31日已歸屬及 預計會歸屬	<u>33,003,400</u>	1.68美元	7.20	4,517,675美元
於2022年12月31日可行使	<u>14,549,600</u>	2.19美元	5.51	413,900美元

以下就本公司以股份為基礎報酬計劃的購股權提供(以千計，授出日期的加權平均公允值除外)：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b>WML購股權計劃<sup>(2)</sup></b>			
授出日期的加權平均公允值	0.26美元	0.26美元	0.54美元
已行使購股權的內在價值	—美元	—美元	57美元
自行行使購股權收到的現金	—美元	—美元	70美元

(2) 於2022年12月31日，共有與購股權相關的590萬美元未攤銷報酬開支，預計於2.40年的加權平均期間內確認。

### 購股權估值輸入資料

根據WML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公允值乃於授出日期使用下列加權平均假設估計：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預期股息率	1.3%	2.9%	4.7%
預期波幅	45.7%	46.4%	42.6%
無風險利率	3.2%	1.1%	1.0%
預計有效期(年)	6.5	6.5	6.5

### 未歸屬及績效未歸屬股份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以股份為基礎報酬計劃的未歸屬及績效未歸屬股份活動概要呈列如下：

	股份	授出日期的 加權平均 公允值
<b>WML股份獎勵計劃</b>		
於2022年1月1日未歸屬	10,024,737	2.06美元
已授出	31,745,495	0.62美元
已歸屬	(18,604,189)	0.91美元
已沒收	(2,847,597)	1.28美元
<b>於2022年12月31日未歸屬</b>	<b>20,318,446</b>	<b>0.97美元</b>

以下就本公司以股份為基礎報酬計劃的股份獎勵提供(以千計，授出日期的加權平均公允值除外)：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b>WML股份獎勵計劃</b>			
授出日期的加權平均公允值	0.62美元	1.56美元	1.86美元
已歸屬股份的公允值	20,547美元	4,771美元	8,371美元

於2022年12月31日，根據WML股份獎勵計劃，共有1,110萬美元未攤銷報酬開支，預計於2.96年的加權平均期間內確認。

### 附註13 — 所得稅

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獲五年豁免就娛樂場博彩溢利繳納澳門12%所得補充稅，直至2020年12月31日為止。於2020年4月，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獲准延長豁免繳納於2021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26日就娛樂場博彩溢利按12%計算的澳門所得補充稅。於2022年9月，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獲得就娛樂場博彩溢利繳納所得補充稅的豁免延長至2022年12月31日。於2022年12月，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申請自2023年1月1日起豁免就娛樂場博彩溢利繳納所得補充稅。該申請有待批准。

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任何娛樂場博彩溢利豁免繳納澳門所得補充稅。本公司非博彩溢利仍須繳納澳門所得補充稅，而娛樂場贏額仍須根據我們的批給協議繳納澳門博彩特別稅和其他撥款。

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亦與澳門政府訂立一份協議，該協議訂明支付年費1,280萬澳門元(約160萬美元)，作為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直至2020年獲分派股息應支付的所得補充稅。於2021年3月，本公司的澳門股息稅項協議獲得延期，訂明2021年支付1,280萬澳門元(約160萬美元)，而截至2022年6月26日支付630萬澳門元(約80萬美元)。於2022年12月，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申請將該協議由2022年6月27日延長至2022年12月31日(批給延長協議屆滿日期)。該延期有待批准。基於股東股息稅項協議，所得稅開支包括截至2022年、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的160萬美元。

本公司2018年至2021年的澳門所得稅稅表仍需接受財政局審查。

於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2015年、2016年及2017年澳門所得補充稅稅表各自的法定時效已過。由於澳門所得補充稅稅表的法定時效已過，因此未確認稅務抵免總額分別減少370萬美元、1,060萬美元及1,500萬美元。

## 附註15 — 租賃

### 土地租賃

#### 澳門土地批給

永利皇宮及永利澳門均建於根據澳門土地批給合約租賃的土地上，其租期分別自2012年5月及2004年8月起為期25年，此後可根據澳門法例經政府批准後以每十年為期限連續重續。直至2027年，土地批給費用預計為每年160萬美元，此後到2037年費用總額為1,080萬美元。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上述租賃相關負債總額分別為1,360萬美元及1,450萬美元。

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經營租賃資產包括1.541億美元及1.667億美元有關永利皇宮及永利澳門土地批給的土地租賃權益。本公司預計，2023年至2028年與該等租賃權益相關的攤銷將約為每年1,250萬美元，此後到2037年將約為每年940萬美元。

## 附註16 — 關連方交易

### 購買居所

於2022年，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總裁兼執行董事陳志玲根據其聘任協議條款行使選擇權無償購入本公司提供其使用的房屋。根據第三方的評估，於選擇權行使日房屋的估計公允值為640萬美元。購買居所已於2022年第三季度完成。

## 附註17 — 承擔及或然事件

### 澳門博彩批給

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承諾在博彩批給合同期限內支付以下款項：

- (i) 博彩溢價金 — 博彩溢價金包括：(a)固定部分，金額為每年3,000萬澳門元(約370萬美元)；及(b)年度可變動部分：(1)就專供特定博彩或博彩者使用的、在特別博彩廳經營的每一張博彩桌，須每年繳納300,000澳門元(約37,000美元)；(2)就非專供特定博彩或博彩者使用的每一張博彩桌，須每年繳納150,000澳門元(約19,000美元)；以及(3)就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所經營的每一台博彩機(包括角子機)，須每年繳納1,000澳門元(約125美元)。溢價金可變動部分的金額不可低於經營500張博彩桌及1,000台博彩機而應繳納的金額，即7,600萬澳門元(約950萬美元)。澳門政府規定每張博彩桌的平均年度博彩毛收入下限為700萬澳門元(約90萬美元)，每台博彩機的平均年度博彩毛收入下限為300,000澳門元(約37,000美元)。如果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未能達到該等博彩毛收入下限，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將須繳納特別溢價金，其金額相當於按實際博彩毛收入與該博彩毛收入下限金額所計算的博彩特別稅的差額；
- (ii) 特別撥款，合共為博彩毛收入的5%。澳門政府可在以下情況減免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應付的特別撥款：(1)基於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拓展以旅遊及商務為目的而入境澳門且持有中華人民共和國以外國家或地區發出的旅遊證件的外國客源；(2)因異常、未能預測或不可抗力的情況而導致對澳門的整體經濟及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的經營造成的不利影響；或(3)澳門行政長官確定的因素；及
- (iii) 按博彩毛收入35%的稅率繳納博彩特別稅。

根據財產轉移協議(定義見附註5「物業及設備淨額」)的條款，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將於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向澳門政府每年支付5,310萬澳門元(約660萬美元)，直至2032年12月31日博彩批給合同期限的其餘各年每年支付1.770億澳門元(約2,200萬美元)；惟可根據澳門平均物價指數於各年進行調整。根據博彩批給合同，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將於2032年12月31日博彩批給解除或消滅時，將娛樂場範圍及博彩設備無償及無負擔地歸屬澳門政府。

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亦承諾在博彩批給合同十年期限內作出若干非博彩及博彩投資，金額為177.3億澳門元(約22.1億美元)。承諾投資中的165.0億澳門元(約20.5億美元)將用於非博彩資本項目和活動規劃，涉及(其中包括)吸引外國客源、會議展覽、娛樂表演、體育盛事、文化藝術、健康養生、主題遊樂、美食之都、社區旅遊及海上旅遊。若整個市場的博彩毛收入在任何一年增至1,800億澳門元(約224.1億美元)(「觸發事件」)，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對非博彩項目的投資將須於下一年增加20%。如果觸發事件發生在批給期間的第六年、第七年、第八年、第九年或第十年，所需的增幅將分別降至16%、12%、8%、4%或0%。

## 訴訟

### 與多金相關的澳門訴訟

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於宣稱為多金娛樂一人有限公司(「多金」，一間在永利澳門經營博彩中介人業務的、獨立的、於澳門註冊及持牌的公司)投資者的個人或與其持有信貸賬戶的人士向澳門初級法院提出的若干訴訟中被列為被告。就聲稱由多金一名前員工犯下的盜竊、挪用、欺詐及／或其他罪行(「多金事件」)，訴訟原告指控多金未能承付提取存置於多金作為投資的款項或博彩存款之要求，由此造成該等個人的若干損失。該等訴訟共同的主要指控為，鑑於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負責監督多金在永利澳門的活動，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作為博彩承批公司應為多金造成所稱損失的行為負責。

本公司認為該等案件並無法律依據且毫無根據，並擬為該等訴訟中對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提起的其餘申索進行強烈抗辯。本公司已評估可能的結果，據此估計潛在的訴訟成本，並已於隨附綜合財務報表計提該等金額的撥備。我們無法確定未決多金案件的結果，實際結果或有別於該等估計。

### 附註19 — 分部資料

本公司根據地域、監管環境、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的資料及本公司組織及管理呈報架構等因素辨認可呈報分部。

本公司已辨認以下可呈報分部：(i)永利澳門，即永利澳門及永利澳門的擴建部分萬利(以單一綜合度假村的方式管理)的總計；(ii)永利皇宮；(iii)拉斯維加斯業務，即永利拉斯維加斯、永利拉斯維加斯的擴建部分Encore及Retail Joint Venture (以單一綜合度假村的方式管理)的總計；(iv) Encore Boston Harbor；及(v) Wynn Interactive。就按地域呈報而言，永利澳門、永利皇宮及澳門其他(指本公司的澳門控股公司及其他附屬實體之資產)已合計為澳門業務。

下表呈列本公司分部資料(以千計)：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b>經營收益</b>			
澳門業務：			
永利皇宮			
娛樂場	255,886美元	677,917美元	368,284美元
客房	40,079	69,022	46,110
餐飲	35,546	47,985	43,198
娛樂、零售及其他 <sup>(1)</sup>	78,778	88,083	47,828
	<b>410,289</b>	<b>883,007</b>	<b>505,420</b>
永利澳門			
娛樂場	216,639	476,999	344,595
客房	25,691	50,492	39,111
餐飲	25,334	32,420	33,094
娛樂、零售及其他 <sup>(1)</sup>	43,585	66,104	57,857
	<b>311,249</b>	<b>626,015</b>	<b>474,657</b>
<b>澳門業務總計</b>	<b>721,538</b>	<b>1,509,022</b>	<b>980,077</b>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b>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R<sup>(2)</sup></b>			
澳門業務：			
永利皇宮	(96,557)美元	91,646美元	(149,647)美元
永利澳門	(124,047)	4,209	(87,189)
<b>澳門業務總計</b>	<b>(220,604)</b>	<b>95,855</b>	<b>(236,836)</b>

(1) 包括按租賃會計指引入賬的租賃收益。

(2) 「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R」指未計利息、所得稅、折舊及攤銷、開業前開支、EBH交易收益淨額、物業費用及其他、與Encore Boston Harbor相關的三重淨經營租賃租金開支、管理及特許權費、公司開支及其他(包括公司間的高爾夫球場、會議空間及用水權租賃)、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衍生工具公允值變動、償還債務虧損及其他非經營收入與開支的淨收入(虧損)。我們使用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R以管理分部的經營業績。由於管理層相信，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R廣泛用於計量博彩公司的表現及作為其估值基準，故僅呈列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R為一項補充性披露。管理層使用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R計量分部的經營表現及比較本身與競爭對手物業的經營表現，亦作為釐定若干獎勵報酬的基準。由於部分投資者使用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R計量一間公司舉債及償債、作出資本開支以及應付營運資金需求的能力，因此，本公司亦呈列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R。博彩公司一向呈列EBITDAR作為公認會計原則的補充。為更能個別觀察娛樂場業務，包括本公司在內的博彩公司一向會在EBITDAR計算中剔除與管理特定娛樂場物業無關的開業前開支、物業費用、公司開支及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然而，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R不應被視為取代經營收入(虧損)作為反映本公司表現的指標，亦不可取代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作為流動性指標或取代根據公認會計原則釐定的任何其他指標。與淨收入(虧損)不同，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R並不包括折舊或利息開支，故並不反映現時或未來的資本開支或資金成本。本公司動用大量現金流量(包括資本開支、與Encore Boston Harbor相關的三重淨經營租賃租金開支、償還債務本金、所得稅及其他非經常性支出)，上述項目並未於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R中反映。此外，本公司對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R的計算亦可能與其他公司所使用的計算方法不同，故可比較性可能有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b>資本開支</b>			
澳門業務：			
永利皇宮	31,946美元	37,169美元	46,717美元
永利澳門	13,003	25,249	49,845
<b>澳門業務總計</b>	<b>44,949</b>	<b>62,418</b>	<b>96,562</b>

於12月31日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b>資產</b>			
澳門業務：			
永利皇宮	2,884,073美元	3,122,424美元	3,393,790美元
永利澳門	1,430,051	1,032,521	1,202,709
澳門其他	268,017	1,173,913	2,026,098
<b>澳門業務總計</b>	<b>4,582,141</b>	<b>5,328,858</b>	<b>6,622,597</b>

於12月31日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b>長期資產</b>			
澳門	3,382,284美元	3,678,236美元	3,989,797美元

本公告載有前瞻性陳述。該等前瞻性陳述受可能對未來預期業績有重大影響的重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所限。因此，該等業績或有別於我們任何前瞻性陳述所述的業績。該等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包括(但不限於)不利的宏觀經濟條件及其對收入水平及消費者可支配支出的影響、利率變動、通貨膨脹、美國及／或全球經濟活動下降或衰退、COVID-19大流行及重新對公眾或若干活動施加限制、有關我們業務的廣泛規管、待決或日後的法律訴訟、繼續持有博彩牌照及批給的能力、對關鍵僱員的依賴、全球整體政治狀況、不利的旅遊業趨勢、對有限數目度假村的依賴、娛樂場／酒店及度假村行業的競爭、新博彩項目及度假村物業的發展及成功的不明朗因素、建築風險、網絡安全風險以及我們的槓桿及債務。可能影響本公司財務業績的潛在因素詳情已載於我們已刊發的中期及年度報告。我們並無責任(並明確表示不會承擔任何有關責任)就新資料、未來事件或其他事宜而更新前瞻性陳述，惟法律規定者除外。

務請我們的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注意，不應過份依賴WRL年報，並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永利澳門有限公司  
主席  
盛智文博士

香港，2023年2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潘國宏、高哲恒及羅偉信；執行董事兼副主席陳志玲；非執行董事Ellen F. Whittemore；獨立非執行董事兼主席盛智文；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健鋒、Bruce Rockowitz、蘇兆明及葉小偉。